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64)



二零零八年 年報

# 目錄

	頁碼
1. 公司資料	2
2. 主席報告書	3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4. 董事會報告	8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21
6. 企業管治報告	24
7. 企業架構	33
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9. 綜合收益表	36
10. 綜合資產負債表	37
11. 資產負債表	38
12.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13.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14. 財務報表附註	41
15. 五年財務摘要	83

## 董事

### 執行董事

林偉明(主席)  
譚治生(董事總經理)  
陳國棟 FCIS, FCS, ACIB, AHKI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帆華 FCCA, FCPA (Practising), ACA, ACIS, ACS  
李智聰  
李達華

##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謝煥英 MA, CPA, FCCA, ACA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葵涌梨木道88號  
達利中心1106-8室

電話：(852) 2422 8198  
傳真：(852) 2420 3199  
電郵：inform@kenford.com.hk

## 網址

www.kenford.com.hk  
www.equitynet.com.hk/0464

股份代號：464

## 核數師

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法律顧問

薛馮鄭岑律師行  
香港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8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雖然若干結構財務安排產生虧損，惟本集團核心業務的整體表現錄得理想提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純利分別錄得552,900,000港元及17,700,000港元，與去年的537,300,000港元及46,300,000港元相比，分別增加2.9%及減少61.8%。稅項及金融資產虧損前純利達58,600,000港元，相當於增長16%。有關金融資產之虧損屬非經常性質，故此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依然保持強勁及穩固，而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並擁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應付其一般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本公司於年內透過配售本公司新股份成功從市場籌集18,000,000港元。所籌資金增強了本公司的資本基礎，並向本集團提供強大資源以於日後擴張其核心業務及探索新的業務機會。

面對中國內地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不少小型廠房經營維艱。此等不利因素卻令本集團得以加快淘汰市場上實力較弱的對手。憑藉極高的適應能力，配合富經驗的管理層及充裕的流動資金，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將得以進一步提升。

展望未來，原料價格在市場持續波動，東莞區工資激增，電力供應不穩定，人民幣升值，加上全球資本市場低迷是行業所面對的挑戰。為此，本集團一直實行審慎的成本控制及營商模式，克服本集團經營面臨的諸多挑戰。本集團持續重整生產程序和改善供應鏈流程以節省成本。管理層理解轉向半自動化生產對減少依賴密集勞動力的重要性。本集團管理層意識到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的久遠影響，並正在尋求合適工具來使本集團面臨的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現時採取審慎步驟，透過於往來銀行維持保本且具有合理收益率的短期存款來使本集團因人民幣波動而帶來的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亦正在修訂業務及策略計劃，以應付不斷變化的環境。

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我們的股東多年來對本集團之信任、遍佈全球的客戶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信賴及支持、員工所作出的努力，以及往來銀行和業務伙伴對我們始終如一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偉明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生產及銷售電子美髮產品、電子保健產品及其他小型家電產品。於回顧年度內，除因若干結構財務安排而產生之虧損外，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令人滿意。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為552,900,000港元及17,700,000港元，與上一財政年度的537,300,000港元及46,300,000港元相比，分別增加2.9%及減少61.8%。

純利有所減少乃因為若干結構財務安排所產生的虧損40,700,000港元。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佈中，董事已聲明由於本公司為減低其有關人民幣升值的潛在外匯風險而與一間銀行訂立的若干結構性產品合約導致本集團產生虧損，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概要如下：

- 該等合約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悉數結算。該等結構財務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以後財政年度不會產生進一步虧損。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0(a)(ii)。
- 董事認為有關虧損為一次性且非經常事件。
- 各執行董事及新聘財務總監將負責風險管理，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本集團採納的其中一項新指引為由具信譽的銀行於訂立任何日後財務產品安排時提供100%保本保證。
- 雖然該等合約的虧損總額達40,700,000港元，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健康及穩固。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貸淨額為1,2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3,200,000港元。

撇除由若干結構財務產品所產生之虧損的稅前溢利為58,600,000港元，增加16%。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依然強勁。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其盈利性核心業務並發展該等具備潛在盈利能力的業務。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支付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2.0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1.0港仙)。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3港仙(二零零七年：1.5港仙)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支付予本公司股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前景

二零零七年發生的次按金融危機對美國經濟產生影響，而經濟衰退風險顯然越來越大。消費電子行業將繼續面臨艱難營商環境。本集團將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以應對人民幣升值、原材料價格波動、勞工成本上升及營商環境瞬息萬變等不斷變化的環境。

新廠房預計於二零零八年日曆年度下半年投產。此後，本集團的產能預期可提升約25%至33%。隨著產能的提升，本集團將能應付將來市場份額增加對產能的要求，並藉著規模經濟加強控制成本。

為保持收益增長穩定，本集團鞏固現有產品的優質客戶，並豐富其產品組合。本集團專注於溢利率較高的客戶及產品以增強盈利能力。為增強本集團競爭力，本集團注入資源發展本集團的研發能力，以開拓更多具市場增值能力的新產品。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專注於發展性能更佳的ODM、OEM及OBM日用產品而非傳統電器。本集團將循其他新產品種類及在其他獨特市場尋求業務機會。為配合日後的內部增長及／或在現有市場上的發展，本集團將尋求能與其業務策略產生協同效益的合適商機，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552,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37,300,000港元），較上年上升約2.9%。電子美髮產品依然為本集團的主要產品。來自銷售電子美髮產品的營業額約為533,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6.6%。營業額保持穩定乃由於本集團產品獲得全球各市場的認同所致。本集團已開發穩定的客戶基礎，並與眾多客戶建立長期關係。本集團新穎及優質的產品亦令本集團從其他業內同行中脫穎而出。亞洲營業額於過去四年經歷持續增長，而其他市場營業額則保持穩定。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18.8%增至20.6%。毛利率顯著增長乃因銷售額增長速度超過銷售成本增長速度、市場對本集團高利潤率產品的高度認同及高效的成本控制所致。本集團亦致力尋找可作替代的其他材料來源以控制其成本。

本集團純利率為3.2%，惟扣除若干結構財務安排產生的虧損40,674,000港元前，純利率達10.6%，而去年相應數字為8.6%。分銷成本佔營業額1.5%，而行政開支較上年增長12.1%。

##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市值約為112,700,000港元。

本公司股本架構於年內發生變動，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分別與Classics Fund Ltd.（特殊情況基金－美元及CorporActive Fund Limited（「認購人」）訂立兩份認購協議（「該等認購協議」）。根據該等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按每股面值0.6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聯交所報價之收市價每股0.66港元折讓約9.09%）發行總計30,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所得款總額為18,000,000港元，鑒於認購事項引致的開支，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7,578,000港元。有關認購協議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公佈。認購事項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完成。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7,578,000港元仍未動用，如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的公佈所披露，上述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未來中國業務發展。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26,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6,8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08,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2,4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與股東資金比率（計息借貸減現金除以權益總額）為0.6%，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貸比率則為8.0%。流動比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在1.6（二零零七年：1.4）。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情況，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正常營運及資本開支需要。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融資合共為241,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1,00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127,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0,3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融資合共為241,80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113,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一間主要往來銀行進一步向本集團授出額外銀行融資37,0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 (i)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WIK Far East Limited（「WIK」）在高等法院向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提出訴訟，乃關於指稱侵犯伸縮式毛刷的專利權。

本公司董事確認，雙方未能達成和解，亦未就上述法律訴訟向本集團提出損害賠償的總額作出裁決。本集團已就該項索償的法律理據向法律顧問徵詢法律意見。

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由於審訊尚未展開，雙方仍處於訴訟的初步階段，而在WIK並無示意將如何處理申索的情況下，無法可靠計算倘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訴訟中就侵犯專利權的申索抗辯失敗，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損害賠償金額及費用。假設WIK將申索溢利損失損害賠償或所得利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須承擔的最終費用及損害賠償（如有）總額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訴訟產生負債，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同意及承諾就該等負債向本集團提供彌償保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或然負債(續)

- (ii) 本公司已就向其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融資簽發合共約241,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1,000,000港元)的擔保。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融資的未償還貸款餘額約為127,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0,3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資產抵押(二零零七年: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計算,而採購則主要以港元、美元及日圓計算。本集團若干成本以人民幣計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面對的美元貨幣風險輕微。本集團大部分流動資金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保本短期雙貨幣存款存放於多間銀行。本集團管理層現時採取審慎步驟,透過於往來銀行維持100%保本且具有合理收益率的短期存款來使本集團因人民幣波動而帶來的風險降至最低。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54名(二零零七年:59名)香港員工,並設有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中國工廠僱用員工及季節性工人數目維持在約3,300人(二零零七年:3,000人)。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令本集團得以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取得成功。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完善薪酬福利計劃,包括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等附帶福利。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項下),藉以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營運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加者提供獎勵及獎賞。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購權,而根據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之權利已終止。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授出購股權。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及區域分類的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買賣或贖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上市股份(「股份」)或本公司所發行的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連同股份，統稱「證券」)。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36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2港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總額為約6,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000,000港元，包括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連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2.3港仙(二零零七年：1.5港仙)，總額為9,97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3.8港仙(二零零七年：4.5港仙)。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末期股息，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星期四)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及/或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以作登記。有權享有末期股息的股份於香港交易的最後買賣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股份將由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起除息買賣。

# 董事會報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28。

##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39頁。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任職的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林偉明(主席)

譚治生(董事總經理)

陳國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帆華

李智聰

李達華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林偉明先生及譚治生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本集團現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23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林偉明先生及譚治生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續訂彼等各自的服務協議，任期固定，由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並且其後按年度基準持續，直至根據協定條款終止為止。彼等的服務協定可於固定期限日或之後終止之時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解除。董事會將考慮服務協定於固定期限到期之前三個月是否應該持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簽訂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解除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的合約。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證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林偉明先生	公司權益	275,400,000 (附註1)	63.55%
譚治生先生	公司權益	275,400,000 (附註2)	63.55%
陳國棟先生	公司權益	16,200,000 (附註3)	3.74%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 於本公司證券的好倉(續)

附註：

- (1) 林偉明先生被視作擁有合共275,400,000股股份權益，詳情如下：
- (i) 林偉明先生被視作擁有由宏就有限公司(「宏就」)及Beaute Inc(「Beaute」)合共持有的244,800,000股股份的權益，其中：
- (a) 40,800,000股股份由林偉明先生全資擁有的宏就持有，彼亦為宏就的唯一董事。因此，林偉明先生被視作在宏就所擁有權益的40,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204,000,000股股份由Beaute持有，擎峰有限公司(「擎峰」)及Potentasia Holdings Inc(「Potentasia」)分別擁有Beaute 50%權益。擎峰由林偉明先生全資擁有，而Potentasia則由譚治生先生全資擁有。林偉明先生為Beaute的董事及擎峰的唯一董事。因此，林偉明先生被視作在Beaute所擁有權益的20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
- (ii) 林偉明先生被視作擁有由宏就及Beaute合共持有的61,200,000份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行使後合共發行的30,600,000股股份權益。
- (2) 譚治生先生被視作擁有合共275,400,000股股份權益，詳情如下：
- (i) 譚治生先生被視作擁有由榮昌國際有限公司(「榮昌」)及Beaute合共持有的244,800,000股股份的權益，其中：
- (a) 40,800,000股股份由譚治生先生全資擁有的榮昌持有，彼亦為榮昌唯一董事。因此，譚治生先生被視作擁有榮昌所擁有的40,800,000股股份權益；
- (b) 204,000,000股股份由Beaute持有，擎峰及Potentasia分別擁有Beaute 50%權益。擎峰由林偉明先生全資擁有，而Potentasia則由譚治生先生全資擁有。譚治生先生亦為Beaute的董事及Potentasia的唯一董事。因此，譚治生先生被視作擁有Beaute所擁有的204,000,000股股份權益；及
- (ii) 譚治生先生被視作擁有由榮昌及Beaute合共持有的61,200,000份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行使後合共發行的30,600,000股股份權益。
- (3) 陳國棟先生被視作擁有合共16,200,000股股份權益，詳情如下：
- (i) 陳國棟先生被視作擁有由勝景投資有限公司(「勝景」)所持有的合共14,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勝景由陳國棟先生全資擁有，彼亦為勝景的唯一董事；及
- (ii) 陳國棟先生被視作擁有由勝景持有的3,600,000份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行使後合共發行的1,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陳國棟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辭任董事一職。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總數
林偉明先生	Beaute	普通股	公司權益	2(附註)
譚治生先生	Beaute	普通股	公司權益	2(附註)

附註：擎峰及 Potentasia 各自擁有 Beaute 50% 的權益。擎峰由林偉明先生全資擁有，而 Potentasia 由譚治生先生全資擁有。林偉明先生及譚治生先生均為 Beaute 的董事。因此，林偉明先生及譚治生先生被視為透過其各自於擎峰及 Potentasia 的權益擁有 Beaute 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示的權益及淡倉的人士如下：

### 於本公司證券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以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者除外)	以股本衍生 工具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附註 1)	所持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Beaute	204,000,000	25,500,000	229,500,000	52.96%
擎峰(附註 2)	204,000,000	25,500,000	229,500,000	52.96%
Potentasia(附註 3)	204,000,000	25,500,000	229,500,000	52.96%
宏就	40,800,000	5,100,000	45,900,000	10.59%
榮昌	40,800,000	5,100,000	45,900,000	10.59%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的權益及淡倉(續)

### 於本公司證券的好倉(續)

附註：

1. 認股權證透過紅利發行方式，以每持有四股股份獲發一份認股權證的基準，發行予於售股建議及資本化發行完成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的認購權以0.30港元為單位。認股權證的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60港元，認購期為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由於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權，發行1,136,000股股份。
2. 擎峰被視作擁有 Beaute 所持有的合共204,000,000股股份權益，Beaute 由林偉明先生及譚治生先生各自擁有50%權益。
3. Potentasia 被視作擁有 Beaute 所持有的合共204,000,000股股份權益，Beaute 由林偉明先生及譚治生先生各自擁有50%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分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I) 購股權計劃

####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協助本集團及透過收購家利來電器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家利來集團」)而擴大的本集團，或就完成此項收購前任何時期而言，假設本公司為家利來集團之控股公司而被視為經擴大的本集團(「經擴大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擁有權益之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招聘及挽留優秀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b)段)及吸引寶貴人力資源加入經擴大集團或受投資實體，確認合資格人士對經擴大集團或受投資實體發展的重大貢獻，讓彼等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並進一步鼓勵及激勵有關合資格人士為經擴大集團或受投資實體的長期成功及長遠發展繼續作出貢獻。

## 購股權計劃(續)

### I) 購股權計劃(續)

#### (b) 可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經擴大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下列類別人士被界定為合資格人士：

- (i) 經擴大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高級行政人員或主管人員、經理、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顧問；
- (ii) 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聘用的任何顧問、諮詢人或代理人，而彼等按照其與經擴大集團或有關受投資實體訂立的有關聘用條款為可參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者；
- (iii) 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聘用的任何供應商、產品或服務供應者或顧客，而彼等根據其與經擴大集團或有關受投資實體訂立的有關聘用條款為可參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者；及
- (iv) 任何以上文第(i)、(ii)及/或(iii)項所述人士列為全權託管對象的全權信託；

經考慮各人的資歷、技能、背景、經驗、服務記錄及/或對經擴大集團有關成員公司或受投資實體的貢獻或潛在價值後，董事會可邀請其全權酌情選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接納可按照下文(c)段計算的價格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的權利，且「購股權」一詞亦須按此詮釋(「購股權」)。

#### (c) 認購價及接納期

根據購股權計劃，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及知會合資格人士，惟不得低於下列三項中的最高者：

- (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發售事項」)之日期(「發售日期」)的收市價；
- (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發售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合資格人士必須於發售日期起計十四(14)日內接納獲知會的任何有關發售事項，否則將被視為已拒絕。於接納發售事項時，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接受發售事項之合資格人士(「承讓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

## 購股權計劃(續)

### I) 購股權計劃(續)

#### (d) 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i) 在下文(d)(ii)段條文的規限下，

- (1)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上市日期」)所有已發行股份面值的百分之十(10%)(「計劃授權限額」)(有關百分之十(10%)限額相當於40,000,000股股份)，除非本公司根據下文(d)(i)(2)及／或(3)段取得股份持有人(「股東」)新批准則作別論；
- (2) 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從而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取得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十(10%)。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的通函；及
- (3)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另行尋求股東批准授出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惟超出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於尋求有關批准前本公司指定並其後就此獲特別批准的合資格人士。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第17.03(3)條註釋1所規定資料的通函。

(ii)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3)條註釋2的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三十(30%)。此外，倘超過上述限額，則不會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e) 每名承讓人可獲授股份上限

(i) 除非取得下文(e)(ii)段所述股東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過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一(1%)。

## 購股權計劃(續)

### I) 購股權計劃(續)

#### (e) 每名承讓人可獲授股份上限(續)

- (ii) 倘董事會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將引致其有權認購的有關股份數目，加上以下三者的股份總數：(a)所有以往授予彼的購股權已獲行使而已發行的股份；(b)根據以往授予彼而目前為有效及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及(c)以往授予彼而於過去12個月期間直至及包括是次進一步授出日期內已註銷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一(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等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投票。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03(4)條註釋的有關規定。

#### (f)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為自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即股東批准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十(10)年，其後不會再授出購股權，惟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已授的購股權將繼續根據其發行條款可予行使，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I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其中包括)讓參與者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並肯定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將會為經擴大集團作出貢獻的經擴大集團主要行政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所作出的重大貢獻，以及進一步鼓勵或獎賞有關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已由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仍受若干類似購股權計劃項下所述條件所限制)，除下列者外，大致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同：

- (a) 每股股份行使價為0.55港元(「發售價」)的三分之一；
- (b) 所有批授購股權的購股權期間(「購股權期間」)自上市日期起計不超過三年；
- (c) 於股份及認股權證首次開始買賣當日起計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購股權；
- (d) 在上文(c)段及上市規則有關規定的規限下，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間任何時間行使，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當日的收市價不得低於發售價的1.25倍；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續)

### I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 (e) 「合資格人士」指經擴大集團的主要行政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全職僱員(包括經擴大集團執行董事)；
- (f)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4,000,000股股份；及
- (g) 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可認購4,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外，由於有關權利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終止，故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售或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以及年內授出、行使、註銷及失效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限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持有 的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年內註銷 /失效 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持 有的購股權數目
<b>高級管理人員</b>								
鄭栢存先生 高級工程經理	二零零五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三日*	0.55港元 的三分之一	1,200,000	-	(1,200,000)	-	-
黃兆文先生 前高級材料經理#	二零零五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三日*	0.55港元 的三分之一	600,000	-	-	(600,000)	-
林偉雄先生 行政經理	二零零五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三日*	0.55港元 的三分之一	1,000,000	-	(1,000,000)	-	-
				2,800,000	-	(2,200,000)	(600,000)	-

\*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行使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不得低於0.55港元的1.25倍。

# 由於黃兆文先生辭去本集團高級材料經理一職。授予黃兆文先生之60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自動失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任何其他購股權及有任何其他購股權失效。



## 購股權計劃(續)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公平值

於釐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時，參照了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並計入多個因素，如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期限、相關股份的市價及波幅，以及購股權年期的無風險利率。此外亦需加入有重大敏感度影響的假設，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概約股價、預期股價波幅、預期股息等。敏感度假設參數的任何變更可能會對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每份購股權0.2501港元。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的證券而獲益，而彼等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維持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第83頁至第84頁。

###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的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 (a) 香港

買賣登記於本公司於香港存置的股東登記分冊持有人登記名冊的股份，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稅項按現行稅率徵收，即代價或(如較高)出售或轉讓的股份的公平價值的0.2%(買賣雙方各繳付一半印花稅)。此外，任何股份過戶文件現須繳納5港元的固定稅項。於香港產生或獲得的股份買賣之收益可能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 (b) 開曼群島

根據現行開曼群島法例，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可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印花稅。

### (c) 建議徵詢專業稅務意見

擬持有股份的人士如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理股份的稅務影響存有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對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約70%，而對其中所包括之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約佔24%。

年內，來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8%，而來自其中所包括之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則約佔8%。

並無任何董事、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本公司已發佈其企業管治報告，其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4至第32頁。

##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份財務報表由本公司首任核數師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重組為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且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過去四年中，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出現任何其他變動。

##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慈善捐款為1,5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847港元)。

代表董事會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偉明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林偉明先生**，49歲，於一九八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林先生目前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事務。

林先生於電器貿易及製造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他為本集團行政經理林偉雄先生的胞兄。

**譚治生先生**，48歲，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譚先生目前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生產、品質控制、工程及設計事務。

譚先生於電器貿易及製造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譚先生現兼任香港電器製造業協會理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帆華先生**，*FCCA, FCPA (Practising), ACA, ACIS, ACS*，43歲，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亦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趙先生為本港核數師行蔡鍾趙會計師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亦為本港核數師行李福樹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榮譽文學士學位，主修會計，並於二零零二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員、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李智聰先生**，39歲，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目前亦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現時為香港執業律師。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英國謝菲爾德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在香港高等法院獲認可為律師，專門處理商業相關事務。李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公司田生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分別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及東方娛樂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創業板上市公司綠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

## 董事(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李達華先生**，38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亦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資訊科技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他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Surrey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目前為一家跨國通訊設備公司的集團公司的項目經理，該公司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 高級管理人員

**謝煥英女士** MA, CPA, FCCA, ACA，47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並為本集團財務總監。謝女士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會計系。彼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取得廣州暨南大學中國會計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謝女士在工商界擁有超過二十年財務管理經驗。於加盟本集團前，謝女士曾出任數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鄭栢存先生**，47歲，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高級工程經理。鄭先生在項目工程、產品研發及開發小型家庭電器(例如美髮產品、廚房用具及其他手提式鑽機及手提玩具等)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他畢業於University of Warwick，持有工程商業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楊健榮先生**，38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營運經理。楊先生於製造業品質管理方面擁有逾十七年經驗。他獲林肯大學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英國工商教育委員會工程學國家文憑。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 董事(續)

### 高級管理人員(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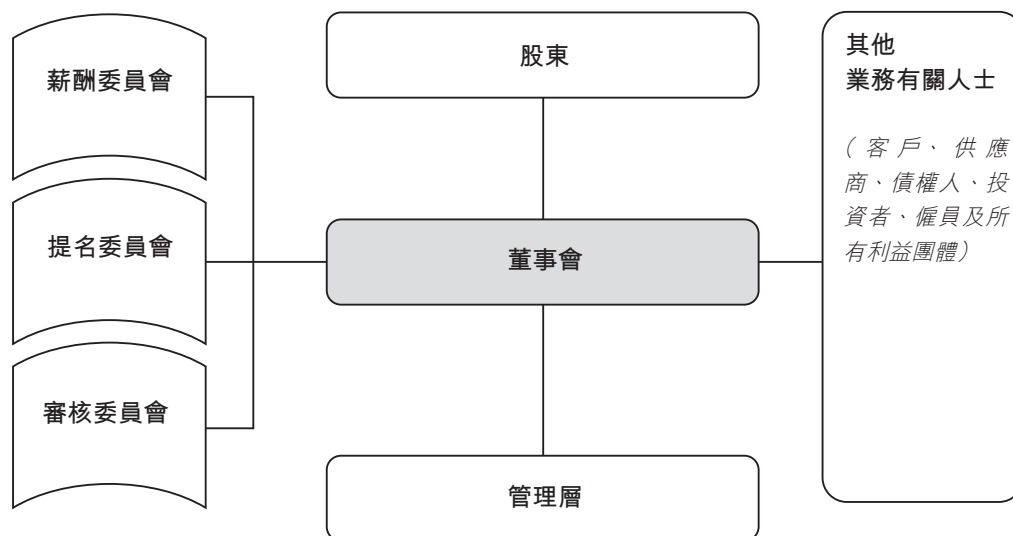
**林偉雄先生**，38歲，於一九九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行政經理。林先生於中國廠房行政及處理中國監管規定事宜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林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偉明先生的胞弟。

**潘錦明先生**，52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高級市場經理。潘先生負責本集團於歐洲、北美洲及南美洲、澳洲、非洲及亞洲(中國除外)的銷售及市場工作。潘先生於電器方面擁有逾十一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潘先生服務於一家國際建築公司，並且因此獲得了幾年管理經驗。潘先生獲得薩省大學土木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及理學學士學位。潘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林偉明先生的內兄。

## 企業管治常規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惟與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之處除外。本企業管治報告載有對本公司遵照適用之企管守則條文之詳細常規解釋及就偏離行為之考慮因素。

為增強對股東及業務有關人士之問責性、透明度、獨立性、責任及公平性，本公司竭力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發展一合適之企業管治架構，其圖表列載如下。本集團將持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我們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確保其企業管治水平之承諾及努力提升股東之價值。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管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載的準則。

## 董事會

###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策略性發展，訂立本公司的目標、制定策略、政策和業務計劃。董事會監控業務及財務表現，評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並根據本公司的目標制定適當政策。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的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偉明先生(主席)、譚治生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陳國棟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辭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帆華先生、李智聰先生及李達華先生。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現有董事的履歷詳情及他們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23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一節。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彼此及與本公司之間有任何業務、財務或家族關係。

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起，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與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深信此乃衡稱的董事組合，因每名董事均具有彼等各自之技能、專業知識、專業資格及合適經驗，以能有效地監管本集團之業務。該組合亦能為本集團之業務活動行使有效之獨立判斷，以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提高企業管治之水平，滿足本集團股東及業務有關人士之需求。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關於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專業會計師，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本公司呈交關於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有關獨立性的規定。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主管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之投保。該等保險每年作檢討。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授權本公司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就需要進行討論、運用專業知識及經驗決定之事宜，提供專業意見及監控本集團之日常事務。董事會轄下之三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乃負責對特定事宜作出推薦建議，並由董事會個別制定其各自之職權範圍。高級管理人員按職責負責監查本集團之日常事務。此外，為提高本集團管理人員之效率，本集團已成立一家管理服務公司。如欲瞭解本集團之企業架構，請參閱本年報第33頁。該所述管理服務公司已誠邀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大部分高級管理人員進入其董事會，以向本集團提供優質管理服務。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舉行會議的總數及每名董事每次會議親自出席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附註)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b>執行董事</b>					
林偉明先生	24/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譚治生先生	23/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國棟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21/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趙帆華先生	6/24	3/3	3/3	2/2	1/1
李智聰先生	6/24	3/3	3/3	2/2	0/1
李達華先生	6/24	3/3	3/3	2/2	1/1

附註：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共召開二十四(24)次董事會會議，包括五(5)次有正式通知和議程的會議、一(1)次董事委員會會議及一(1)次由主席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之會議(執行董事未出席)。

年內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前均會事先至少十四天向全體董事發出通告，以讓彼等均有機會親身出席相同會議。在特別情況下，執行董事於合理通知時或執行董事協定豁免發出會議通知召開會議，以討論與業務需要有關的事宜。至於定期董事會會議，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會於董事會會議預定日期前至少三天及時向全體董事發送全部會議議程和隨附的董事會文件。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出席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就企業管治及遵例事宜提出建議。此外，本公司維持一套董事於合適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建議的程序。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由正式委任的會議秘書保存，任何董事經作出合理通知後均可在任何合理時間查詢該等記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詳細記錄董事會考慮的事項及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或有關方面代表提出的任何議題或不同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後定稿會於會議舉行後適當時間內透過電子方式傳送至所有董事及與會的有關方代表，以供彼等作出評論及記錄。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必須分開，且不得由同一人士出任。林偉明先生目前擔任主席一職，同時被視作為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擔任能穩健及一致地領導本集團發展及執行長遠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董事會相信已充分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與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續簽委任函件，由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開始，為期一年，並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另發出不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解除為止。

## 薪酬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酬政策呈交董事會批准。委員會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採納其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透過參考企業目標和宗旨，檢討和確定每名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以及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 薪酬委員會的組成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趙帆華先生、李智聰先生及李達華先生。李達華先生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薪酬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討論如下事宜：

- 檢討本集團之整體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
- 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基本薪金；
- 檢討本公司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止財政年度之表現花紅；

## 薪酬委員會(續)

### 薪酬委員會會議(續)

- 建議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薪酬待遇後，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彼等決定；及
- 知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因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辭任而向其支付賠償。
- 檢討董事之服務合約更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召開之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及薪酬委員會個別成員之相關出席情況，以具名方式詳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第26頁「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項下的列表內。

董事的薪酬乃參照其在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和當時的市況而釐定。本集團於年內之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提名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以及執行董事會制定的提名政策。該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的權責範圍。

鑒於提名委員會的成立及採納書面制定的權責範圍，其已為董事會確立正式、周詳和具透明度的程序，作為委任新董事時所依循的程序。此外亦已制定有秩序的董事接任計劃。所有董事均須每隔一段固定時間予以重選。

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及檢討任命一名新董事之提案。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候選人之技能、專業知識及其個人操守、品格及為本集團事務貢獻時間之意願。候選人均須符合上市規則所載列之標準。擬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候選人亦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之獨立性標準。

### 提名委員會的組成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帆華先生、李智聰先生及李達華先生組成。趙帆華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續)

### 提名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討論如下事宜：

- 考慮董事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 考慮不提名新董事會成員加入董事會；
- 考慮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本公司董事。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舉行之提名委員會會議次數及提名委員會個別成員之相關出席情況，以具名方式詳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第26頁「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項下的列表內。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聘請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負責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及其他非審核服務費用，分別約為570,000港元及43,600港元。

## 審核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財務報表，特別專注於(i)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任何變動；(ii)是否遵循會計準則及(iii)是否符合法律規定，以及審閱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

### 審核委員會的組成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帆華先生、李智聰先生及李達華先生組成。趙帆華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擁有財務方面的適用專業資格及經驗，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均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的成員。

## 審核委員會(續)

### 審核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討論如下事宜：

- 於推薦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予董事會審批前，先行審閱有關業績；
- 於推薦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予董事會審批前，先行審閱有關業績；
- 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之效率；及
-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甄選及續聘以及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此事宜達成一致觀點後，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彼等審批。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召開之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及審核委員會個別成員之相關出席情況，以具名方式詳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第26頁「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項下的列表內。

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一起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日期，董事會同意續聘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利用多個正式溝通渠道向股東及投資者溝通公司表現，其中包括：(i) 公佈中期報告及年報和／或寄發通函、通告和其他公佈及通知；(ii)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如有)，為股東提供發表其意見和與董事會交流的平台；及(iii) 更新本集團網站上公司資料、本集團最新消息和發展動態。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眾持股市值，載於本年報第33頁。

為加強與投資者之關係，本公司向投資者提供多種獲得本公司資料之電子文本及印刷文本之途徑。本年報之英文及中文版印刷文本將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底寄發予股東。股東亦可通過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處發出書面通知免費獲得企業通訊資料。本年報之中英文版本亦在以下網站提供：

- (a)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 (b) [www.equitynet.com.hk/0464](http://www.equitynet.com.hk/0464)；
- (c) [www.kenford.com.hk](http://www.kenford.com.hk)。



# 企業管治報告

##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嘴彌敦道118-130號美麗華酒店地庫二層II-III號宴會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已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i)接納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賬目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ii)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iii)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及(iv)建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之權力分別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和認股權證。本公司將於其通函內通知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以點票方式表決及股東可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的權利的程式，以及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所載有關以點票方式表決程式的規定。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次數及個別董事的相關出席情況，以具名方式詳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第26頁「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項下的列表內。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公佈及寄發予股東。

##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本公司相信，內部控制系統日益完善，將有利於提高本公司的經營管理效率及效能。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成立內部審核部。審核委員會已與內部核數師會面並與董事會討論內部控制報告。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的效率，涵蓋所有實質方面的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內部控制包括確保保存妥善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作內部使用及刊發、確保遵守適用法律及規定及實施信貸風險管理。董事負責監察財政年度賬目的編製，確保該等賬目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本公司的賬目根據所有相關法定規定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截至本企業管治報告刊發日期，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引致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有所質疑的任何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須予以披露。

本集團的營運風險內部控制包括：(i)保持及確保符合ISO 9000系列之ISO 9001標準，此乃由國際標準化組織發展之一系列與質量管理及質量保證有關的國際標準，用於本集團生產的質量控制；(ii)維護及實施強大的網絡系統，避免電腦病毒或其他系統故障；及(iii)維持產品開發員工隊伍。此外，本集團一直針對有關使用本集團生產之產品而導致之個人傷害或財產損失引起之潛在索償，對本集團多數產品類別投保產品責任保險。

本集團的合規風險內部控制包括維持具備會計、財務管理、財務風險控制(包括信用評估)及企業管治專長(包括遵守法規)的專業人才隊伍，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持續經營，以避免違反財務規定、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的規定及其他法律法規。本集團將於必要時就有關會計、財務及法律方面的事宜向外部顧問徵詢意見。

## 管理人員的職責

董事會已授予管理人員其管理及行政方面之職責。於作出決策或訂立任何協議或安排以履行其職務前，管理人員應匯報及取得董事會之事先批准。董事清楚了解本集團已作出授權安排。有關委任董事之主要條款及條件已列載於彼等之服務協議及／或委任書內。

## 展望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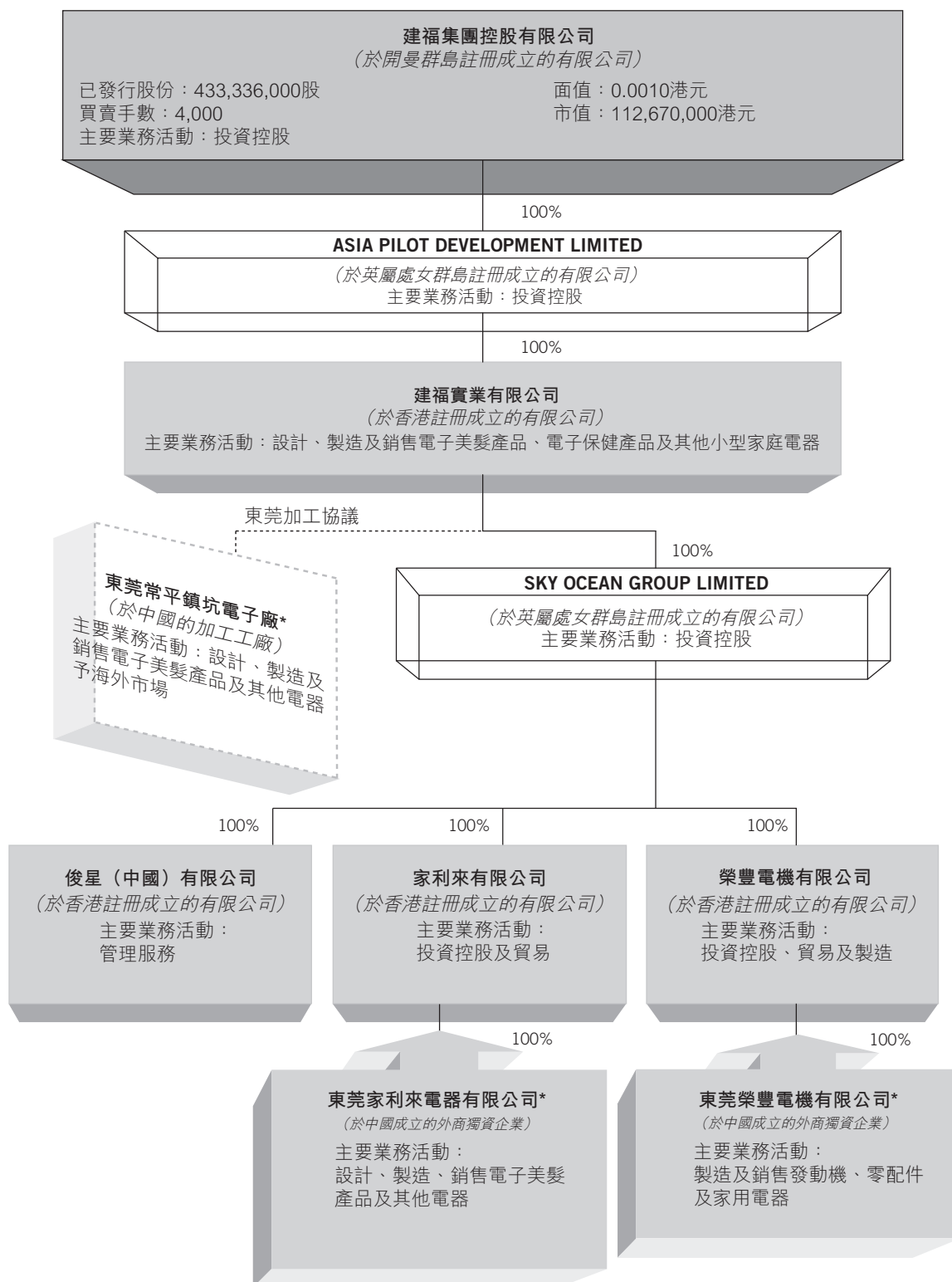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與執行董事續簽服務協議，固定年期由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止，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續簽委任函件，至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止，為期一年。

本集團將繼續不時檢討和完善其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亦會盡力採取必要的行動，以確保遵守聯交所發出的企管守則條文。

# 企業架構

## 本集團企業架構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企業架構概覽如下：



\* 英文名稱皆譯自其中文名，若有任何歧義，以中文名稱為準。



**BDO McCabe Lo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541 5041  
Facsimile : (852) 2815 2239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電話：(852) 2541 5041  
傳真：(852) 2815 2239

**致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載於第36頁至第82頁的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該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按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已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周德陞  
執業證書號碼 PO4659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b>552,891</b>	537,273
銷售成本		<b>(439,020)</b>	(436,406)
毛利		<b>113,871</b>	100,8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b>8,238</b>	8,086
分銷成本		<b>(8,172)</b>	(7,162)
行政開支		<b>(48,601)</b>	(43,368)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虧損，淨額	30(a)(ii)	<b>(40,674)</b>	—
經營溢利	8	<b>24,662</b>	58,423
融資成本	10	<b>(6,737)</b>	(7,915)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b>17,925</b>	50,508
所得稅開支	11	<b>(235)</b>	(4,19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b>17,690</b>	46,315
股息：	13		
已付中期股息		<b>9,967</b>	6,000
擬派末期股息			
— 普通		<b>6,500</b>	8,000
— 特別		<b>—</b>	4,000
		<b>16,467</b>	18,000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14	<b>4.343</b>	11.579
— 攤薄	14	<b>4.343</b>	11.558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30,077	96,167
於經營租約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付款	17	4,067	3,236
商譽	18	1,403	1,403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35,547</b>	100,806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	72,414	55,85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1	86,299	94,7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075	7,940
可退回稅項		1,10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126,680	116,841
<b>流動資產總值</b>		<b>294,572</b>	275,353
<b>資產總值</b>		<b>430,119</b>	376,159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	70,068	55,4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648	15,690
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24	84,232	84,779
貼現票據的銀行墊款	21	7,461	31,466
融資租賃承擔—須於一年內償還	25	2,544	1,973
應付稅項		66	3,583
<b>流動負債總值</b>		<b>186,019</b>	192,921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須於一年後償還	24	31,014	8,367
融資租賃承擔—須於一年後償還	25	2,611	3,501
遞延稅項負債	26	9,627	6,434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43,252</b>	18,302
<b>負債總值</b>		<b>229,271</b>	211,223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8,553</b>	82,432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44,100</b>	183,238
<b>資產淨值總額</b>		<b>200,848</b>	164,936
<b>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	433	400
股份溢價		55,496	36,317
合併儲備		942	942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酬金儲備		—	700
物業重估儲備		28,015	9,111
匯兌波動儲備		3,051	330
保留溢利		106,411	105,136
擬派末期股息		6,500	12,000
<b>權益總值</b>		<b>200,848</b>	164,936

代表董事會

董事

林偉明

董事

譚治生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	<b>58</b>	58
<b>流動資產</b>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b>150</b>	20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	<b>48,583</b>	34,54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9,057</b>	16,610
<b>流動資產總值</b>		<b>57,790</b>	51,358
<b>資產總值</b>		<b>57,848</b>	51,416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b>375</b>	194
<b>流動資產淨值</b>		<b>57,415</b>	51,164
<b>資產淨值總額</b>		<b>57,473</b>	51,222
<b>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	<b>433</b>	400
儲備	29	<b>57,040</b>	50,822
<b>權益總額</b>		<b>57,473</b>	51,222

代表董事會

董事  
林偉明

董事  
譚治生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部分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的 酬金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本公司 股東應佔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400	36,317	942	700	9,111	330	12,000	105,136	164,936
外匯調整		-	-	-	-	-	2,721	-	-	2,721
年度溢利		-	-	-	-	-	-	-	17,690	17,690
已確認收益及開支總額		-	-	-	-	-	2,721	-	17,690	20,411
租賃樓宇價值變動	16	-	-	-	-	23,391	-	-	-	23,391
租賃樓宇價值變動 產生的遞延稅項	26	-	-	-	-	(4,721)	-	-	-	(4,721)
稅率變動之影響	26	-	-	-	-	234	-	-	-	234
發行股份	27	33	19,051	-	-	-	-	-	-	19,084
股份發行開支		-	(422)	-	-	-	-	-	-	(422)
未行使購股權而失效		-	-	-	(150)	-	-	-	150	-
行使認股權證		-	550	-	(550)	-	-	-	-	-
就年內已行使的認股權證 擬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98	(98)	-
已付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12,098)	-	(12,098)
已付中期股息		-	-	-	-	-	-	-	(9,967)	(9,967)
擬派末期股息		-	-	-	-	-	-	6,500	(6,500)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33	55,496	942	-	28,015	3,051	6,500	106,411	200,848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的 酬金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本公司 股東應佔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400	36,317	942	1,000	9,111	12	1,200	76,521	125,503
外匯調整		-	-	-	-	-	318	-	-	318
年度溢利		-	-	-	-	-	-	-	46,315	46,315
已確認收益及開支總額		-	-	-	-	-	318	-	46,315	46,633
未行使購股權而失效		-	-	-	(300)	-	-	-	300	-
已付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1,200)	-	(1,200)
已付中期股息		-	-	-	-	-	-	-	(6,000)	(6,000)
擬派特別末期股息		-	-	-	-	-	-	4,000	(4,000)	-
擬派末期股息		-	-	-	-	-	-	8,000	(8,000)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00	36,317	942	700	9,111	330	12,000	105,136	164,93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7,925</b>	50,508
經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13,843</b>	13,664
於經營租約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付款攤銷	<b>74</b>	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b>288</b>	157
利息收入	<b>(1,950)</b>	(1,607)
利息開支	<b>6,737</b>	7,915
<b>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b>	<b>36,917</b>	70,709
存貨增加	<b>(16,561)</b>	(1,64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b>8,420</b>	(25,35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135)</b>	53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b>14,638</b>	9,13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5,958</b>	229
<b>經營業務之現金</b>	<b>49,237</b>	53,614
(已付)／已退還所得稅	<b>(6,493)</b>	1,426
<b>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b>	<b>42,744</b>	55,040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	<b>(9,184)</b>	(12,536)
在建工程款項	<b>(11,536)</b>	-
經營租約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之付款	<b>(724)</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407</b>	268
已收利息	<b>1,950</b>	1,607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9,087)</b>	(10,661)
<b>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b>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淨額	<b>18,662</b>	-
信託收據貸款(減少)／增加	<b>(2,510)</b>	20,575
銀行借貸增加	<b>36,450</b>	-
償還銀行借貸	<b>(11,840)</b>	(8,240)
已付利息	<b>(6,737)</b>	(7,915)
貼現票據銀行墊款(減少)／增加	<b>(24,005)</b>	12,932
償還融資租約承擔本金額	<b>(2,299)</b>	(841)
已派股息	<b>(22,065)</b>	(7,200)
<b>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b>	<b>(14,344)</b>	9,311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b>	<b>9,313</b>	53,690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116,841</b>	63,334
<b>匯率變動之影響</b>	<b>526</b>	(183)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126,680</b>	116,841

22(a)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葵涌梨木道88號達利中心1106-8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和銷售電子美髮產品、電子保健產品和其他小型家庭電器。

##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與其業務有關並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影響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的確認或計量。因此，毋須作出往期調整。然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已分別導致須就金融工具作出更為廣泛的披露及就資本管理政策作出額外披露。為使呈列方式貫徹一致，已重列比較資料。

### (b) 因仍未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而產生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因進行清盤而產生之責任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互相影響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因仍未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而產生的潛在影響(續)

本集團董事預計，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變更披露事項外，採用以上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令本集團未來會計政策發生重大變動。

## 3. 編製基準

###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 (b)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值或重估金額(於下述會計政策中詳述)計量的香港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於中國之樓宇以及金融工具除外。

### (c) 採用估計及判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此外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判斷。涉及較深入或複雜的判斷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32披露。

### (d)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亦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 4. 主要會計政策

### (a) 綜合基準

如本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他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則該實體分類為附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績。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撇銷。

於收購時，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股東權益則按少數股東佔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的比例呈列。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收購有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有效日期止(視乎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對其行使控制權的實體。控制權乃指本公司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在評估控制權時，已將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利列入考慮中。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年內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c) 商譽

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於購入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的權益的部分。成本包括已知資產、已承擔負債及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加任何直接收購成本。

商譽撥充資本為獨立資產，而賬面值的任何減值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當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超逾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超出之數將全數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分配予預期可從收購的協同效應得益的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和每當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對於在某一財政年度內收購所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在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予削減所獲分配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再根據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予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在其後之期間撥回。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若干出於生產或行政目的持有的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及中國租賃樓宇按重估值(亦即於估值日按現有用途下的公平值為基準,減任何其後的累計折舊及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計入資產負債表。重估乃經常進行,以確保賬面值與結算日以公平值所釐定者之間不會出現重大差異。

因重估該等物業而產生的任何重估增值均計入物業重估儲備,惟倘該重估增值乃撥回同一資產之前確認為開支的重估減值除外,該重估增值會以過往在收益表扣減的減值為限撥入綜合收益表。因重估物業而產生的賬面減值倘超逾就該資產的過往重估而於物業重估儲備持有的結餘(如有),則視作開支作出扣減。

於出售時,與過往估值有關的已變現重估儲備的相關物業部分自物業重估儲備轉計入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或預期剩餘價值的估值淨額之年率折舊。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會於每一結算日進行評估,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42年
於中國的租賃樓宇	20-45年
租賃物業的裝修	租賃期限或5年期限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年
裝置、傢具及設備	5年
汽車	5年
模具	5年

倘資產的賬面金額大於資產的預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金額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在建工程指建築工程尚未完畢的樓宇。在建工程以成本值(包括產生的發展及建造支出以及發展應佔的利息及其他直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才計及折舊。於竣工時,在建工程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分類。該等資產的折舊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計算。

出售租賃樓宇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盈虧,為淨銷售所得款項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於經營租約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付款

於經營租約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付款指用以收購承租人佔用物業的預付款。該等付款乃按成本列賬，並按租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中攤銷。

當租賃土地付款不能在土地及樓宇元素之間可靠分配，整體租賃土地付款乃計入租賃土地及樓宇成本中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約。

### (f)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主要經濟環境經營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訂立的交易，在交易發生時按當時匯率予以記錄。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於結算日按當時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估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換算。

由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由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的再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該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內，惟損益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差額除外，在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確認為權益。

在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即港元)；惟於該期間匯率大幅波動之情況下除外，倘如此，則按與交易產生當時的相若匯率換算。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結算日按當時匯率換算。按期初匯率換算期初資產淨值及按實際匯率換算海外業務業績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確認為權益(「匯兌波動儲備」)。倘有關海外業務中長期貨幣項目(為本集團的投資淨額一部分)以本集團或有關海外業務的功能貨幣計值，則在換算長期貨幣項目時，於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收益表確認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為匯兌波動儲備。

在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在該業務外匯波動儲備確認的累計匯兌差額轉撥至綜合收益表，作為出售時溢利或虧損一部分。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由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可識別收購資產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以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波動儲備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金融工具

####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視乎購入資產的目的將其金融資產列入下列其中一類。本集團就各類金融資產所製訂的會計政策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作初步確認時指定的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為於近期出售目的而收購，則被分類為持有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內含衍生工具)亦分為持有作買賣，惟指定作為實際抵押工具或財務擔保合約除外。持有買賣的投資的損益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倘合約含有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則所有混合合同可能會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惟倘內含衍生工具不會令現金流量有重大變動或明確禁止將內含衍生工具分開則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資產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 指定撇銷或大幅減少因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確認收益或虧損而出現的不一致處理法；(ii) 資產乃根據文件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的一組金融資產的部分；或(iii) 金融資產含有須個別入賬的內含衍生工具。

初步確認後的各個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則於產生期間內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此等資產為附有固定或可訂定付款額而並無在活躍市場上提供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主要透過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而產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亦涵蓋其他類別的合約貨幣資產。於首次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該等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金融工具(續)

####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得悉以下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
- 由於債務人出現財務困難而給予寬免還款；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時，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並且按照資產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減值虧損。金融資產賬面值乃透過撥備賬扣減。倘金融資產任何部分無法收回，則與相關金融資產之撥備賬對銷。

當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增加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有關，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惟以資產在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超過如未確認減值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的目的而將其金融負債分為兩個類別其中之一。本集團就各類別所採用會計政策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為於近期作出售目的而收購，則被分類為持有作買賣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有作買賣，惟指定為有實際對沖工具者除外，持有作買賣之負債之損益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倘合約含有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則所有混合合同可指定為按公平損之金融負債，惟內含衍生工具不會令現金流量有重大變動或明確禁止將內含衍生工具分開則除外。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g) 金融工具 (續)

#### (iii) 金融負債 (續)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 指定撤銷或大幅減少因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收益或虧損而出現的不一致處理方法；(ii) 負債乃根據文件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的一組金融負債的部分；或(iii) 金融負債含有須個別入賬的內含衍生工具。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下列各項：

-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短期貨幣負債，乃按攤銷成本確認。
- 銀行借款首次以借款金額減發行金融工具所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確認。該等計息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以確保期內之還款利息支出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所列負債餘額按通常不變之利率計算。在此所指之「利息支出」包括初始交易成本、贖回時應付溢價以及負債未償還時所需支付之利息或票息。

#### (i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v)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規定發行人作出指定付款以償還持有人因指明債務人於到期時並無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款作出付款而招致之損失之合約。由本集團發行且並非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 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確認之累計攤銷。

#### (vi) 解除確認

當有關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轉讓及該項轉讓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解除確認標準，則本集團解除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當有關合約列明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即解除確認有關之金融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僱員福利

#### (i)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當僱員提供服務，向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的義務在產生時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 (ii) 僱傭條例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的若干香港僱員在本集團已服務一定年期，符合資格在解除僱用時可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獲得長期服務金。倘上述解除僱用符合僱傭條例列明的條件，本集團須支付該等款項。

#### (iii)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只會於本集團有正式的具體辭退計劃且沒有撤回該計劃的實質可能性，並且明確表示會解除僱用或由於自願遣散而提供福利時，方會予以確認。

#### (iv) 其他僱員權益

僱員享有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權益，將於產生時予以確認。已就僱員在計至結算日所提供的服務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責任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分娩假於僱員使用該等假期時方予以確認。

### (i)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當僱員獲頒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歸屬期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並於權益內相應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儲備。非市場歸屬條件乃透過調整預期將於每一結算日歸屬之股本工具之數目予以考慮，以便最終於歸屬期確認的累計金額乃以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量計算。市場歸屬條件乃將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作為因素計入。所有其他歸屬條件得以達成時，不論市場歸屬條件能否達成均會收取費用。累計開支不會因未能達成市場歸屬條件而作出調整。

倘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於歸屬前修訂，購股權的公平值增加(緊隨修訂前後計量)亦會按餘下歸屬期在綜合收益表扣除。

倘股本工具授予僱員以外人士，則綜合收益表會扣除已收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除該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以外。將於股本中確認相應之增加。對於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負債以已收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

當行使購股權時，於以股份為基礎薪酬儲備內確認之款項轉至股份溢價賬。當購股權失效時，於以股份為基礎薪酬儲備內確認之款項直接撥至保留溢利。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租約

融資租約乃指將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轉讓予承租人之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 本集團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益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因磋商及安排經營租約而產生之首次直接成本加於租賃資產賬面值上，並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為承租人

倘實質上租賃資產的擁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及得益已轉讓至本集團(「融資租約」)，該資產視為已完全購入。初步確認為資產的款項乃租賃資產的公平值或(如較低)，按租期應付最低租金的現值。相應租約承擔呈列為負債。租約租金乃按資本及利息兩者間予以分析。有關利息按租約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並計算，以得出租約負債固定比例。資本元素將欠付出租人的結餘減少。

倘實質上擁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及得益獲出租人保留(「經營租約」)，根據租約應付的總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租賃物業的土地及樓宇就租約分類而言分開處理。

### (k) 研究及開發成本

內部開發產品的開支於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

- 技術上開發該產品以供出售乃屬可行；
- 擁有可供完成開發的充足資源；
- 有完成及銷售該產品的意向；
- 本集團有能力銷售該產品；
- 銷售該產品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及
- 該項目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開發成本乃就本集團預期將從銷售已開發的產品的獲利期間攤銷。攤銷費用在綜合收益表內於銷售成本項下列賬。

不符合上述標準的開發開支及內部產品項目在研究階段的開支乃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內計入綜合收益表列為融資成本。然而，因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到其原定的用途或作出售用途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如因於指定借貸用於支付該等資產的支出之前短暫投資於該等借貸而賺得任何收入，該等收入將從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 (m) 存貨

存貨最初以成本確認，之後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行地點及使其達到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相關成本。按先入先出計法釐定一般可替換品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出售必需的估計成本。

### (n) 收益確認

出售貨品的收益於出售貨品的所有權轉移至買方時(即交付貨品時)予以確認。

模具成本還款於達到雙方預期的所有償還模具開發成本條件及客戶正式確認時予以確認。

佣金收入於提供有關推薦及聯絡客戶的服務時予以確認。

經營租約金收入按直線法於有關租約租期內確認。

利息收入就未償還本金根據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

### (o) 所得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中的損益項目計算，並根據就所得稅而言屬非課稅或不獲減免項目而作出調整，以及使用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已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來自就財務申報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作課稅而言的相應款項兩者之間的臨時差額，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除對會計及應課稅溢利均不會造成影響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臨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在有可動用應課稅溢利以扣除臨時差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遞延稅項乃以預計於期內適用的稅率計算，而負債或資產則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已制定的稅率分別償還及變現。

所得稅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除非與於權益中直接確認的項目有關則作別論，而在此情況下，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集團因過去的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很可能引致可合理估計經濟效益的流出，則會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產生經濟效益流出時，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該債務則須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產生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當別論。純粹憑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而確定存在的潛在債務，除非產生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

### (q) 股息

中期股息於董事擬派及宣派時直接確認為負債。

董事擬派的末期股息被分類為資產負債表內資本及儲備中的獨立保留溢利分派。獲股東批准的末期股息乃確認為負債。

### (r) 分類報告

分類是本集團可資識別的組成部分，涉及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或於特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區域分類)，而各自的風險及回報互有不同。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制度，為該等財務報表目的，本集團已選擇將業務分類資料列為主要報告形式，而將區域分類資料列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類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某一分類的直接應佔項目及可合理分配予該分類的項目。例如，分類資產可能包括存貨、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收益、開支、資產及在負債在撇除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而釐定，而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於綜合過程中抵銷，除非集團內公司間公司的結餘及交易同屬一個分類則除外。分類之間交易的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相若的條款進行。

分類資本支出為期內產生以收購預期會使用超過一段期間的分類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成本總額。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金融及企業資產、計息貸款、借款、公司及融資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s)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檢討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付款；及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降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香港財務報準則按經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該減值虧損會根據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為重估減值處理。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將提高至其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往年該項資產在無已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而予以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經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撥回的減值虧損會根據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為重估增值處理。

## 5.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美髮產品、電子保健產品及其他小型家庭電器。營業額指出售貨物的發票淨額，乃年內最重大的收益類別。

##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模具成本還款	686	3,362
利息收入	1,950	1,607
外匯合約收益	—	419
樣本銷售額	94	237
已收佣金	1,146	686
雜項收入	4,362	1,775
	<b>8,238</b>	<b>8,086</b>

## 7. 業務及區域分類

分類資料乃就本集團的業務及區域分類而呈列。由於本集團在作出營運及財務決策時，以業務劃分類別較為適宜，故業務分類資料選定為主要報告形式。

###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一直經營的單一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美髮產品、電子保健產品及其他小型家用電器。

### (b) 區域分類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歐洲、南北美洲、亞洲及澳洲的客戶，而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則主要在香港及中國進行。

以下為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銷售額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歐洲	<b>343,137</b>	343,428
北美及南美洲	<b>90,238</b>	85,291
亞洲	<b>92,116</b>	66,482
澳洲	<b>17,081</b>	33,729
非洲	<b>10,319</b>	8,343
	<b>552,891</b>	537,273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分類資產賬面值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b>198,750</b>	205,346
中國(不包括香港)	<b>229,966</b>	169,410
	<b>428,716</b>	374,756
商譽	<b>1,403</b>	1,403
	<b>430,119</b>	376,15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業務及區域分類(續)

### (b) 區域分類(續)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資本開支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97	509
中國(不包括香港)	23,327	17,730
	<b>23,424</b>	18,239

## 8.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625	613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39,020	436,4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自有	12,731	12,219
—融資租約項下持有	1,112	1,445
匯兌收益淨額	(350)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88	157
員工成本(附註9)		
—基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89,677	71,718
減：中國分加工協議項下支付款項	(55,413)	(44,375)
	<b>34,264</b>	27,343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	359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68)	—
融資租約下最低租賃付款	1,660	1,018
研發成本(附註(i))	3,912	4,067
存貨撇銷	1,590	3,736

附註：

(i) 研發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負責研發職能的工程師的工資。該等款項計入員工成本。

## 9. 員工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5(a)))包括：		
薪金及福利開支	87,134	71,2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43	496
	<b>89,677</b>	<b>71,718</b>

## 10.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683	1,252
—信託收據貸款	5,760	6,567
—融資租約	294	96
	<b>6,737</b>	<b>7,915</b>

## 11.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稅項	1,578	3,91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98	58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內稅項	96	—
	<b>1,872</b>	<b>3,975</b>
遞延稅項(附註26)		
—本年度	(676)	14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848)	71
—由於稅率降低	(113)	—
	<b>(1,637)</b>	<b>218</b>
所得稅開支	<b>235</b>	<b>4,193</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開支(續)

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在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產生須繳納利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該等司法權區的利得稅作出撥備。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七年：17.5%）的稅率計算。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建議香港利得稅率由17.5%調低至16.5%，由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起生效。由於稅率變動，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變動於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規例，東莞家利來電器有限公司（「東莞家利來」）（屬外資企業）須按企業所得稅率24%繳納稅項，連同稅率為3%的當地企業所得稅稅項，則東莞家利來須繳納企業所得稅總稅率為27%。於抵銷上年稅項虧損後，東莞家利來亦於二零零三年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按適用稅率減免50%繳納稅項。

根據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大會議通過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所有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二零零七年：27%）繳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收益表所載的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7,925	50,508
按香港利得稅率17.5%計算的稅項（二零零七年：17.5%）	3,137	8,839
一間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374	228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稅務優惠	(467)	(420)
無須課稅收入對釐定應課稅溢利的稅務影響（附註(i)）	(1,631)	(4,327)
稅率降低引致的遞延稅項結餘影響	(113)	-
動用之前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631)	(600)
不可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508	181
以往年度遞延稅項負債（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848)	76
以往年度之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198	58
其他	(292)	158
所得稅開支	235	4,193

附註：

- (i) 此乃主要為附屬公司建福實業有限公司（「建福香港」）就指稱建福香港全部製造溢利中50%為離岸及毋須課稅性質而獲香港稅務局頒佈的釋義及執行指引第21號的規定豁免之一半應課稅溢利的稅務影響。

## 12.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一項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之款項為數9,65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712,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已付每股0.023港元(二零零七年：0.015港元)	9,967	6,000
末期，擬派每股0.015港元(二零零七年：0.02港元)	6,500	8,000
特別，擬派每股零港元(二零零七年：0.01港元)	—	4,000
	<b>16,467</b>	<b>18,000</b>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0.01港元)。此項擬派股息並未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列作應付的股息，而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結算日後事項」列作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分派。

##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7,690	46,315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7,362	400,000
具攤薄作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	70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7,362	400,701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4.343	11.579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4.343	11.55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7,268	288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794	7,143
酌情花紅	3,548	1,5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b>12,646</b>	<b>8,967</b>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向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林偉明先生	3,380	878	2,650	12	6,920
譚治生先生	2,220	576	585	12	3,393
陳國棟先生(附註(i))	1,380	340	313	12	2,04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趙帆華先生	96	—	—	—	96
李智聰先生	96	—	—	—	96
李達華先生	96	—	—	—	96
	<b>7,268</b>	<b>1,794</b>	<b>3,548</b>	<b>36</b>	<b>12,646</b>

附註：

(i) 陳國棟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辭任。

## 15.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向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林偉明先生	–	2,630	357	1,500	12	4,499
譚治生先生	–	2,340	344	–	12	2,696
陳國棟先生	–	1,313	159	–	12	1,48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趙帆華先生	96	–	–	–	–	96
李智聰先生	96	–	–	–	–	96
李達華先生	96	–	–	–	–	96
	288	6,283	860	1,500	36	8,967

花紅乃按董事之表現發放。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金之安排(二零零七年：無)。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零七年：三名)，該等董事的酬金於上述分析中呈列。年內應付其他二名人士(二零零七年：二名)的酬金概述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204	2,029
酌情花紅	253	2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4
	2,481	2,299

酬金分屬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酬金範圍		
1,000,001 港元 – 1,500,000 港元	2	2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七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於香港的 租賃土地 及樓宇 (附註(i)、 (iii)) 千港元	於中國的 租賃樓宇 (附註(ii)、 (iii))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附註(iv)) 千港元	裝置、 傢具 及設備 (附註(iv))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3,090	46,458	7,236	35,500	15,796	1,309	46,021	-	165,410
添置	-	-	211	4,687	1,465	270	4,531	11,536	22,700
出售	-	-	-	(1,798)	(126)	-	-	-	(1,924)
重新分類	-	-	-	-	-	-	327	(327)	-
重估盈餘	6,110	14,355	-	-	-	-	-	-	20,465
滙兌調整	-	1,387	176	313	135	58	6	526	2,60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200	62,200	7,623	38,702	17,270	1,637	50,885	11,735	209,252
包括：									
按成本	-	-	7,623	38,702	17,270	1,637	50,885	11,735	127,852
按估值-二零零八年	19,200	62,200	-	-	-	-	-	-	81,400
	19,200	62,200	7,623	38,702	17,270	1,637	50,885	11,735	209,252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13	1,123	5,157	20,248	10,436	1,027	30,939	-	69,243
本年度支出	313	1,135	684	3,424	2,401	97	5,789	-	13,843
出售時撥回	-	-	-	(1,112)	(117)	-	-	-	(1,229)
重估時抵銷	(626)	(2,300)	-	-	-	-	-	-	(2,926)
滙兌調整	-	42	67	61	54	20	-	-	244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5,908	22,621	12,774	1,144	36,728	-	79,175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3,090	46,000	5,702	30,634	14,498	965	36,871	-	147,760
添置	-	-	1,491	5,839	1,428	331	9,150	-	18,239
出售	-	-	-	(1,020)	(157)	-	-	-	(1,177)
滙兌調整	-	458	43	47	27	13	-	-	588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3,090	46,458	7,236	35,500	15,796	1,309	46,021	-	165,410
包括：									
按成本	-	-	7,236	35,500	15,796	1,309	46,021	-	105,862
按估值-二零零七年	13,090	46,458	-	-	-	-	-	-	59,548
	13,090	46,458	7,236	35,500	15,796	1,309	46,021	-	165,410
<b>累計折舊及攤銷</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	-	4,484	17,270	8,089	893	25,563	-	56,299
本年度支出	313	1,116	663	3,591	2,474	131	5,376	-	13,664
出售時撥回	-	-	-	(617)	(135)	-	-	-	(752)
滙兌調整	-	7	10	4	8	3	-	-	3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13	1,123	5,157	20,248	10,436	1,027	30,939	-	69,243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200	62,200	1,715	16,081	4,496	493	14,157	11,735	130,07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2,777	45,335	2,079	15,252	5,360	282	15,082	-	96,167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i)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權益乃位於香港及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 (ii) 本集團於中國的租賃樓宇之權益乃以中期租約持有。
- (iii)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中國的租賃樓宇的估值乃參照普敦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現行使用市值基準作出的獨立估值而進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普敦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中國的租賃樓宇按現行使用市值基準作出重估。

倘該等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彼等之賬面值將分別為10,972,000港元及33,7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253,000港元及34,591,000港元)。

- (iv)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概述如下：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裝置、傢具 及設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965	672	6,63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659	1,360	6,01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付款

### 本集團

千港元

#### 原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4,994
滙兌調整	6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056
添置	724
滙兌調整	19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971
<b>累積攤銷</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747
本年度支出	72
滙兌調整	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820
本年度支出	74
滙兌調整	1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04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06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236

本集團於經營租約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付款之權益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		
中期租賃	4,067	3,236

## 18. 商譽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成本</b>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1,403	1,403
<b>減值</b>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	—
<b>賬面值</b>		
於三月三十一日	1,403	1,403

該金額指由收購家利來有限公司(「家利來香港」)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家利來集團」)而產生的商譽，有關收購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完成。

商譽已於減值測試前分配至單一現金產生單位家利來集團。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以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政預算及9.7%的折現率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為計算基準。首個財政期間的現金流量按管理層估計的銷售訂單數量計算。第二至五個財政期間的現金流量乃按10%的穩定增長率推算。預算毛利率根據該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的任何可能合理變化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逾可收回價值總額。

##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58	58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的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sia Pilot Development Limited	法團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建福香港	法團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子美髮產品、 電子保健產品 及其他小型 家庭電器
Sky Ocean Group Limited	法團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家利來香港	法團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東莞家利來	法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	17,600,000港元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子美髮產品及 其他電器
俊星(中國) 有限公司	法團	香港	1港元	—	100%	為集團公司 提供管理服務
榮豐電機有限公司	法團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東莞榮豐電機有限公司	法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0,000美元	—	100%	設計、製造及 銷售電動機

各附屬公司於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債務證券。

## 20. 存貨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47,623</b>	36,350
在製品	<b>6,489</b>	4,381
成品	<b>18,302</b>	15,122
	<b>72,414</b>	55,853

##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

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一般由 14 至 90 日不等。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b>69,982</b>	62,868
應收票據	<b>16,317</b>	31,851
	<b>86,299</b>	94,719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賬齡：		
60日內	<b>56,885</b>	50,168
61至120日	<b>12,405</b>	9,625
121至365日	<b>212</b>	3,022
365日以上	<b>480</b>	53
	<b>69,982</b>	62,868

應收票據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到期。

年內本集團將為數 7,461,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31,466,000 港元)的附追索權之滙票轉讓予銀行以換取現金。有關交易已列為有抵押銀行貸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包括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附註(a))	<b>63,347</b>	38,183
60日逾期	<b>6,117</b>	20,795
61-120日逾期	<b>85</b>	1,087
121-365日逾期	<b>11</b>	2,762
365日以上逾期	<b>422</b>	41
於結算日逾期但未減值之金額(附註(b))	<b>6,635</b>	24,685
	<b>69,982</b>	62,868

附註:

- (a)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結餘與近期並無欠款紀錄之客戶有關。
- (b)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結餘與多名於本集團往績紀錄良好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估計該賬面值可全數收回。

下表為本年度內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之對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	<b>359</b>	—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359
撥回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	<b>(68)</b>	—
壞賬撇銷	<b>(1)</b>	—
年末(附註(c))	<b>290</b>	359

附註:

- (c) 本集團根據於附註4(g)(ii)所載之會計政策按個別評估基準確認減值虧損。

## 22.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補充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載列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時可取的現金	108,800	97,066
短期定息存款	17,880	19,775
	<b>126,680</b>	116,841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約1,9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703,000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並透過融資租約協議清付。

##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一般由30日至120日不等。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賬齡：		
60日內	39,975	47,446
61至120日	26,633	4,594
121至365日	2,831	3,049
365日以上	629	341
	<b>70,068</b>	55,43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借貸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無抵押銀行借貸包括：		
信託收據貸款	76,029	78,539
其他貸款	39,217	14,607
	<b>115,246</b>	93,14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非流動借貸總額之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4,232	84,77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5,203	4,74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5,610	3,627
超過五年	10,201	—
	<b>115,246</b>	93,146
已計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應付款項	<b>(84,232)</b>	(84,779)
	<b>31,014</b>	8,367

銀行貸款按介乎一個月、兩個月、三個月或六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1.5 厘至 2.65 厘（二零零七年：1.5 厘至 2 厘）的年利率計算。

## 25. 融資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出租若干機器及設備，租賃期為相關資產之估計可使用經濟年期，而本集團通常有權於最低租約年期末以一次付象徵式款額方式購買資產。

未來租約付款按以下年限到期：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最低 租約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最低 租約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681	(137)	2,544	2,245	(272)	1,973
一年以上至五年	2,664	(53)	2,611	3,700	(199)	3,501
	<b>5,345</b>	<b>(190)</b>	<b>5,155</b>	5,945	(471)	5,474

未來租約付款之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2,544	1,973
非流動負債	2,611	3,501
	<b>5,155</b>	5,474

本集團在融資租約下之責任以出租人於出租資產下設置的抵押作為抵押(附註16(iv))。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遞延稅項

年內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加速折舊準備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342)	–	(3,092)	(6,434)
於收入計入	401	965	158	1,524
於權益扣除	–	–	(4,721)	(4,721)
於收入(扣除)／計入稅率變動影響	168	(55)	–	113
於權益計入稅率變動影響	–	–	234	234
匯兌調整	–	–	(343)	(34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773)	910	(7,764)	(9,627)

	加速折舊準備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3,137)	17	(2,980)	(6,100)
於收入(扣除)／計入	(205)	(17)	4	(218)
匯兌調整	–	–	(116)	(116)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342)	–	(3,092)	(6,434)

## 27. 股本

###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數目(千股)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數目(千股)	二零零七年 港元
<b>法定股本</b>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年初及年末	<b>1,000,000</b>	<b>1,000,000</b>	1,000,000	1,000,000
<b>已發行股本</b>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年初	<b>400,000</b>	<b>400,000</b>	400,000	400,000
行使購股權(附註(i))	<b>2,200</b>	<b>2,200</b>	–	–
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權(附註(ii))	<b>1,136</b>	<b>1,136</b>	–	–
配發(附註(iii))	<b>30,000</b>	<b>30,000</b>	–	–
年末	<b>433,336</b>	<b>433,336</b>	400,000	400,000

附註：

- (i) 年內，購股權持有人已行使2,200,000份購股權，按每股0.183港元認購本公司2,200,000股普通股。
- (ii) 年內，認股權證持有人已行使2,272,000份認股權證，按每股0.6港元認購本公司1,136,000股普通股。
- (iii)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已安排向獨立私人投資者按每股0.6港元配售30,000,000股股份，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之股份收市價折讓約9.09%。

## 27. 股本(續)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各計劃界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按董事根據相關上市規則釐定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悉數歸屬之股份。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i)40,000,000股股份(即上市日期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或(ii)股東不時批准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0%。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向若干主要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可按相等於發售價(即0.55港元)三分之一的行使價認購合共4,000,000股股份。該批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期間隨時行使，惟股份於該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不得低於發售價1.25倍。

### 認股權證

本公司發行合共100,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乃以紅股方式發行予售股建議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完成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所按比例為每持有四股股份獲發一份認股權證，單位為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購權0.30港元。認股權證的認購價為每股0.60港元，認購期為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年內，已行使2,272,000份認股權證以認購本公司1,136,000股普通股，每股作價0.6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7,728,000份認股權證尚未行使並且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失效。

## 本集團

### 資本管理政策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旨在保障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從而能夠繼續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和利益，並通過對產品及服務定價為股東帶來與風險水平相稱的充足回報。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目標、政策及程序方面概無改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設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詳情及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尚未行使	<b>0.1833</b>	<b>2,800,000</b>	0.1833	4,000,000
行使購股權	<b>0.1833</b>	<b>(2,200,000)</b>	–	–
未行使購股權時失效	<b>0.1833</b>	<b>(600,000)</b>	0.1833	(1,200,000)
於年終尚未行使	–	–	0.1833	2,800,000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數行使價為0.1833港元(二零零七年：0.1833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授予僱員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於歸屬期間支銷，並對本集團之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酬金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數額約1,000,000港元之購股權開支，並已於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酬金儲備中作出相應調整。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數額約150,000港元之上述已歸屬購股權已自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酬金儲備撥回，並因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失效而轉至保留溢利。

上述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之公平值約為每份購股權0.2501港元。

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已作出下列假設：

股份價格(附註a)	0.55 港元
協定價(附註b)	0.1833 港元
最低行使價(附註c)	0.6875 港元
購股權預計期限(附註d)	3 年
預期波動	34.8%
預期股息回報率	10.57%
無風險利率	4.96%

就計算公平值而言，由於並無歷史數據，故並無就預期被沒收之數目作出調整。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須輸入高主觀性的假設，包括股價的波動。主觀性假設輸入的變動可能對公平值的估算構成重大影響。

##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附註：

- (a) 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股價估計為每股0.55港元，即相等於發售價。
- (b) 行使價為發售價的三分之一。
- (c) 最低行使價為發售價之1.25倍。
- (d) 購股權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計3年。

## 29.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的 酬金儲備	擬派 末期股息	保留溢利 (附註(i))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6,317	700	12,000	1,805	50,822
未行使購股權時失效	–	(150)	–	150	–
行使購股權	550	(550)	–	–	–
年內溢利	–	–	–	9,654	9,654
發行新股本	19,051	–	–	–	19,051
股份發行開支	(422)	–	–	–	(422)
就年內已行使認股權證之擬派 二零零七年股息	–	–	98	(98)	–
二零零七年已付末期股息	–	–	(12,098)	–	(12,098)
已付中期股息	–	–	–	(9,967)	(9,967)
擬派末期股息	–	–	6,500	(6,500)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5,496	–	6,500	(4,956)	57,040

	股份溢價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的 酬金儲備	建議 末期股息	保留溢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6,317	1,000	1,200	(1,207)	37,310
未行使購股權時失效	–	(300)	–	300	–
年內溢利	–	–	–	20,712	20,712
二零零七年已付末期股息	–	–	(1,200)	–	(1,200)
已付中期股息	–	–	–	(6,000)	(6,000)
擬派特別股息	–	–	4,000	(4,000)	–
擬派末期股息	–	–	8,000	(8,000)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6,317	700	12,000	1,805	50,822

附註：

- (i) 鑒於附屬公司其後擬派發末期股息，董事決定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本集團透過其經營業務因使用金融工具而面對以下風險：

- 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 信貸風險

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由董事會制定並由管理層統一執行。上述各風險之政策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 (a) 市場風險

####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查利率風險及當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旗下實體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而承擔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維持固定及浮動利率借貸的適當比例作管理利率風險。雖然董事會認為該政策並未完全保障本集團免於以超出現行市場利率支付利息的風險及不能完全撇除涉及支付利息的現金流量風險，董事會認為該政策於該等風險中取得適當平衡。該政策乃集中管理。

下表載列本集團管理層評估其利率風險的詳細利率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港元
金融資產				
浮動利率存款				
— 現金及銀行	0.02%	24,429	0.01%	35,636
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貸				
— 信託收據貸款	4.21%	76,029	6.16%	78,539
— 貼現票據的銀行墊款	4.21%	7,461	6.16%	31,466
— 融資租約承擔	3.96%	5,155	6.01%	5,474
— 其他銀行貸款	2.60%	39,217	5.78%	14,607

## 3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 利率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為應付本集團於結算日主要面對的合理可能利率變動而對除稅後溢利產生的概約變動。在釐定對下一個會計期間的除稅後溢利的影響時，假設利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及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二零零七年與二零零八年所採用的方法與假設相同。

	二零零八年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上升200基點	(1,527)	(989)
下降200基點	1,527	989

#### (ii) 匯兌風險

匯兌風險來自於本集團訂立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交易。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日圓列值。港元兌人民幣及日圓的匯率並無掛鈎，且該等貨幣匯率存在波動。管理層不時監控外匯風險，並在有必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本集團訂立若干結構財務安排以減輕貨幣風險。該等結構財務安排於年內已全部結清確認虧損港幣40,674,000。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結構財務安排。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匯兌風險(續)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列值的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美元	125,801	28,497	130,749	18,627
英鎊	1,009	–	15	92
人民幣	2,656	12,870	1,593	7,569
歐元	650	82	1,362	1,388
日圓	457	118	2,450	9
韓元	3	–	3	–
新加坡元	5	–	5	–

#### 敏感度分析

匯兌風險的敏感度分析包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即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量者。下表顯示本集團於結算日擁有重大風險的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對下一會計期間除稅後溢利的概約影響：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人民幣兌港元：		
升值2%	(169)	(99)
貶值2%	169	99
歐元兌港元：		
升值9%	42	(2)
貶值9%	(42)	2
日圓兌港元：		
升值7%	20	141
貶值7%	(20)	(141)
英鎊兌港元：		
升值7%	58	(4)
貶值7%	(58)	4

## 3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方面，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短期波動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透過使用銀行信貸，在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以配合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

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列示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少於一年	191,783	192,29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4,221	17,763
超過五年	14,367	—
	<b>240,371</b>	210,061

###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本集團主要承擔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採用信貸政策監控及減輕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信貸上限由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批准。本集團根據客戶的過往信貸記錄、交易歷史、財務狀況或信貸評級評估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信貸重大集中風險。

不計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改善條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的最大信貸風險為94,37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2,659,000港元)。

## 31. 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平值

董事認為該等分類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主要會計判斷和估計涉及的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重要假設，以及於結算日進行估計所涉及的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會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亦載列如下。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經考慮資產的剩餘價值後，於資產的估計使用年內按直線基準折舊。本集團定期檢討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相若資產的過往經驗及考慮預期技術轉變後釐定。倘若與之前作出的估計有重大變動，則須對未來期間的折舊費用作出調整。

根據附註4(d)及4(s)所述之會計政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乃確認為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之部分。可收回金額乃按獨立及意向方經考慮出售成本後按公平原則進行交易之出售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按於每一結算日可獲得之資料為基礎)釐定。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政策，乃基於對應收貿易賬款的可回收性的評估和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在估計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的最終變現金額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現行信用程度及過往收賬經驗。倘本集團的客戶的財政狀況困難，導致其付款能力下降，則可能需作出額外減值。

###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指日常業務中估計之售價減完成之估計成本及達致出售所必需之估計成本。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發票價格、現行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本集團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檢討該評估。

### 商譽減值

本集團之管理層最少每年評估商譽有否減值。在進行評估時，需要估計商譽所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要對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以及需選擇合適的折現率用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商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1,40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03,000港元)。詳情載於附註18。

## 33. 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就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全體香港僱員作出定額供款。本集團需按全體香港僱員月薪的5%(最高供款額為1,000港元)向強積金供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家利來的僱員須參與中國地方市政府設立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附屬公司及僱員須向計劃每月供款，比例為僱員上一年度平均月薪的23%。

年內，本集團的供款額約為2,54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96,000港元)。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須在若干情況下就解除僱傭為本集團服務達五年以上的若干僱員支付整筆款項。應付款項按僱員的最後薪金及服務年期計算，並扣減根據本集團退休計劃應得部分的本集團所作供款部分。本集團並無為任何未履行承擔而預留撥出任何資產。

## 34. 或然負債

- (i)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WIK Far East Limited(「WIK」)在高等法院向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提出訴訟，乃關於指稱侵犯伸縮式毛刷的專利權。

董事已確認雙方未能達成和解，目前亦未就法律訴訟向本集團提示損害賠償的總額作出裁決。本集團已就該項索償的法律理據向法律顧問徵詢法律意見。

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由於審訊尚未開始，雙方仍處於訴訟的初步階段，而在WIK並無示意將如何處理申索的情況下，現時無法可靠計算倘本集團附屬公司於訴訟中就侵犯專利權的申索抗辯失敗，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損害賠償金額及費用。假設WIK將申索溢利損失損害賠償或所得利潤，董事認為本集團將須承擔的最終費用及損害賠償(如有)總額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訴訟產生負債，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同意及承諾就該等負債向本集團提供彌償保證。

- (ii) 本公司已就附屬公司所得的銀行融資簽發合共約242,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1,000,000港元)的擔保。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融資的未償還貸款餘額為約12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0,288,000港元)。

董事認為，並無來自上述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企業擔保之重大負債，本公司授出之擔保之公平值十分輕微。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	<b>8,016</b>	12,184

## 36. 租約安排

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就員工宿舍及生產性物業支付的到期未來最低租約租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2,073</b>	1,007
一年以上至五年	<b>4,478</b>	3,057
	<b>6,551</b>	4,064

## 37. 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文附註 19 及 28 所載列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了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基本薪金	<b>12,243</b>	10,610
酌情花紅	<b>3,906</b>	2,033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b>84</b>	96
	<b>16,233</b>	12,739

主要管理人員為有權力及有責任規劃、指導和控制集團業務的人士，包括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共 7 名個人（二零零七年：8 名個人）。

## 38.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最終控股公司為 Beaute Inc.，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 39.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 五年財務摘要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01,634	464,910	403,551	537,273	<b>552,891</b>
銷售成本	(232,979)	(370,729)	(356,874)	(436,406)	<b>(439,020)</b>
毛利	68,655	94,181	46,677	100,867	<b>113,871</b>
其他收入及收益	6,790	12,215	8,588	8,086	<b>8,238</b>
土地及樓宇的減值虧損	(583)	–	–	–	–
分銷成本	(8,356)	(8,020)	(8,309)	(7,162)	<b>(8,172)</b>
行政開支	(27,890)	(31,704)	(36,480)	(43,368)	<b>(48,601)</b>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虧損，淨額	–	–	–	–	<b>(40,674)</b>
經營溢利	38,616	66,672	10,476	58,423	<b>24,662</b>
融資成本	(3,495)	(3,912)	(5,728)	(7,915)	<b>(6,737)</b>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22	–	–	–	–
攤分聯營公司的盈虧	(11)	–	–	–	–
除稅項開支前溢利	35,132	62,760	4,748	50,508	<b>17,925</b>
所得稅開支	(4,056)	(5,357)	(601)	(4,193)	<b>(235)</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	31,076	57,403	4,147	46,315	<b>17,690</b>
股息	80,000	40,000	5,200	18,000	<b>16,467</b>
每股基本盈利(仙)	10.36	19.13	1.094	11.579	<b>4.343</b>
每股攤薄盈利(仙)	10.36	19.13	1.090	11.558	<b>4.343</b>

# 五年財務摘要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737	78,295	91,461	96,167	<b>130,077</b>
於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款項	1,790	3,288	3,247	3,236	<b>4,067</b>
商譽	–	1,403	1,403	1,403	<b>1,403</b>
非流動資產總值	77,527	82,986	96,111	100,806	<b>135,54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0,867	60,881	54,207	55,853	<b>72,414</b>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6,709	46,880	69,363	94,719	<b>86,299</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225	12,617	8,479	7,940	<b>8,075</b>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338	–	–	–	–
可退回稅項	–	–	1,866	–	<b>1,104</b>
已抵押銀行存款	6,043	6,051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20	77,176	63,334	116,841	<b>126,680</b>
流動資產總值	128,202	203,605	197,249	275,353	<b>294,57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8,001	55,298	46,291	55,430	<b>70,068</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133	15,620	15,461	15,690	<b>21,648</b>
應付股息	17,429	32,489	–	–	–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943	–	–	–	–
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61,843	90,004	69,204	84,779	<b>84,232</b>
貼現票據的銀行墊款	–	–	18,534	31,466	<b>7,461</b>
融資租約承擔—須於一年內償還	2,387	1,014	457	1,973	<b>2,544</b>
應付稅項	317	2,506	48	3,583	<b>66</b>
流動負債總額	133,053	196,931	149,995	192,921	<b>186,019</b>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4,851)	6,674	47,254	82,432	<b>108,553</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72,676	89,660	143,365	183,238	<b>244,100</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須於一年後償還	7,841	7,622	11,607	8,367	<b>31,014</b>
融資租約承擔—須於一年後償還	930	599	155	3,501	<b>2,611</b>
遞延稅項負債	2,734	2,823	6,100	6,434	<b>9,627</b>
<b>資產淨值</b>	61,171	78,616	125,503	164,936	<b>200,848</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8	100	400	400	<b>433</b>
儲備	61,113	78,516	125,103	164,536	<b>200,415</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61,171	78,616	125,503	164,936	<b>200,848</b>

附註：

根據採用所有合適於二零零六年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二零零六年年報附註2(c)所述，部分數字已經重新呈列。